

# 岭南学院 2025 年数字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安排

## 一、提交复试材料

### （一）提交材料

#### 1、资格审查材料

1) 身份证原件。如果身份证丢失，可以用临时身份证（在有效期内）或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具的户籍证明（贴有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盖骑缝章）。曾经更改过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需提供户口本或公安局开具的证明。

2) 初试准考证。

3) 学历证明（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办理方式详见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xlcx/bgys.jsp>）。

4)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原件应加盖学校教务管理部门公章，复印件须有“原件复印”并加盖原件存档单位公章）。

5) 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毕业证书丢失的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如无学位证可不提供）。

6) 凡于境外获得的文凭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7)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 2、复试补充材料

根据复试要求，我院加强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学习能力、工作能力、科创能力、综合素质等情况的全面考察，请考生提供个人详细简历（简历格式不限，突出重点即可）等相关补充材料，作为复试综合评价的评分依据。

### （二）提交时间和方式

#### 1、资格审查材料

请按照顺序整合成一个 PDF 文件,命名为“考生编号+姓名+资格审查材料”。相关材料将在复试时核对原件。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将被取消复试资格。

## 2、复试补充材料

请整合成一个 PDF 文件,命名为“考生编号+姓名+复试补充材料”。入学复查时如发现材料造假,将被取消录取资格。

请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周三)中午 12:00 前,将上述两个 PDF 文件发送至邮箱 [lisiying35@mail.sysu.edu.cn](mailto:lisiying35@mail.sysu.edu.cn), 邮件标题“考生编号+姓名+提交复试材料”。两个附件请在一个邮件中提交。收到邮件后将在 2 个工作日内回复。

## 二、考生复试工作安排说明会

时间: 3 月 21 日(周五) 16:30

线上腾讯会议号: 996-921-399

线下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岭南堂三楼

内容: 关于岭南学院 2025 年数字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安排。

## 三、报到

### 1、报到时间:

| 组别       | 上/下午 | 日期           | 报到时间          |
|----------|------|--------------|---------------|
| 1 组-6 组  | 上午组  | 3 月 22 日(周六) | 08: 00—08: 30 |
| 1 组-6 组  | 下午组  | 3 月 22 日(周六) | 13: 00—13: 30 |
| 7 组-12 组 | 上午组  | 3 月 23 日(周日) | 08: 00—08: 30 |
| 7 组-12 组 | 下午组  | 3 月 23 日(周日) | 13: 00—13: 30 |

2、报到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岭南堂三楼

3、报到时携带以下材料:

- 1) 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 2) 毕业证原件、学位证原件（未获学位证者可不提供）。
- 3) 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原件或加盖“原件复印”章和原件存档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4)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有效的学历验证书面报告的原件。

#### 四、复试

##### 1、时间：

3月22、23日上午组（周六、周日）9:00开始

3月22、23日下午组（周六、周日）14:00开始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岭南堂

2、面试顺序：面试顺序在面试前随机抽号决定，抽号时间分别是：上午组8:00—8:30，下午组13:00—13:30，如未参加抽号，不可参加面试。

**【注】**请携带报到要求材料，分别按照上下午抽号时间到岭南堂三楼会议室报到/资格审核/抽号，8:30/13:30按照抽号确定的顺序依次等待面试，9:00/14:00按照抽号确定的顺序依次面试（面试前请在候场区等候，并保持安静）。

#### 五、复试结果及拟录取名单公示

1、复试结果公示：复试结果报学校审核后公布。

公布网站：中山大学岭南学院专硕教育中心官网

<https://lingnan.sysu.edu.cn/lnpm/cat/107>

2、拟录取名单公示：

拟录取名单经审核后将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和中山大学岭南学院专硕教育中心官网上统一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 六、拟录取体检

1、体检方式有两种：

1) 拟录取的考生凭领取的体检表到中山大学南校园校医院参加体检(具体时间待通知)；

2) 凭领取的体检表回拟录取考生所在地的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进行体检，并于在后续通知的截止时间内将体检表寄达到以下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 135 号中山大学岭南 MBA 中心三楼，李老师，收件人联系电话 020-84111311；

2、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七、发放政审表

拟录取考生的政审表、定向就业培养合同书等材料由我院寄发给考生。

## 八、录取通知书

录取通知书寄送时间另行通知。

## 九、联系方式：

中山大学岭南学院专硕教育中心

电话：020-84110261、84111311

岭南学院

2025 年 3 月 17 日